

证券代码：839607

证券简称：飞扬骏研

主办券商：华创证券

##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6 月 13 日 9:30。

预计会期 0.5 天。

#####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 （六）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1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城67区隆昌路8号飞扬科技园B栋8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于2019年5月17日任期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肖阳、邬芷、毛热爱、刘园、黄伟担任第二届董事会董事。新任董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上述董事会成员均为连任当选。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一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截至会议当日，上述五名董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 （二）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议案

鉴于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于2019年5月17日任期届满，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提名钟文科、覃蓉担任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新任监事会成员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履职。本次选举为换届选举，上述监事会成员钟文科为连任当选。新一届监事会成员将在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履行职责，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仍由第一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截至会议当日，上述两名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上述两名候选人将与 2019 年职工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 （三）审议《关于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申请贷款追加公司关联方担保的议案》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福田支行申请 5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 12 个月。公司以全部应收账款提供质押担保，实际控制人肖阳为该授信提供个人连带责任担保，控股股东珠海飞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飞扬”）、关联公司深圳市飞扬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扬实业”）为该授信提供形式担保。银行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放款 350 万元，现公司申请提取剩余的 150 万元贷款用于日常经营，需追加公司关联方深圳飞扬兴业科技有限公司为该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一）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进行登记，自然人股东的代理人持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进行登记。

其他出席人员持身份证进行登记。

###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6 月 13 日 9:00

### （三）登记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67 区隆昌路 8 号飞扬科技园 B 栋 8 楼

####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园

联系电话：0755-36694868

传真：0755-33586111

邮政编码：518101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67 区隆昌路 8 号飞扬科技园 B 栋 8 楼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交通及食宿等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飞扬骏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8 日